

#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文件

楚教复〔2023〕41号

---

## 对州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第410号提案的 答 复

张云川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将2023—2025年新增教育投入重点发展项目资金向楚雄市倾斜的提案》（第410号）已交由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你对楚雄教育的关心关注！

楚雄市辖区2022年末有各级各类学校283所，占全州10县市学校数18%；专任教师6973人，占全州专任教师人数的25%；在校学生141641人，占全州在校生数的35%。2022年，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9.95%、初中阶段适龄人口入学率99.91%、初中阶段毕业生升学率为96.52%。全年楚雄市地方财政教育支出

86805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州教育重点集中在楚雄市，经费投入的重点也在楚雄市。对楚雄市的投入我们重点从以下几方面倾斜和保障。

**一是认真落实经费分担和管理责任。**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作为国标、省标“三保”预算中 39 项基本民生事项之一，州、市教育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严格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县级“三保”工作的通知》（云办通〔2021〕49 号）精神，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强“三保”支出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财基层〔2022〕56 号）《楚雄州稳收支保三保防风险守底线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 39 项基本民生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等要求，遵照《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楚政办通〔2021〕36 号）各级分担比例，按照中央：省：州：楚雄市 80：14：2.4：3.6 的比例，由州、市按照在校生人数认真编报《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 39 项基本民生资金需求测算表》，经州级初审上报省级审核确定后由州、市录入预算系统，确保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预算全面落实。2022 年全州下达教育专项资金 87823.8 万元（中央资金 64305.82 万元、省级资金 14409.43 万元、州市配套 9108.55 万元），按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下达楚雄市 12164.69 万元（中央资金 8517.29 万元、省级资金 2435.46 万元、州市配套 1211.94 万元），占全州下达资金的 13.85%。

**二是民生资金和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保障。**2022年中央和省下达全州教育基本民生保障资金7096.65万元，下达给楚雄市和州本级1256.95万元，占18%；下达教育体育事业发展专项资金861.6万元，下达楚雄市和州本级834.1万元，占97%。这些资金的下达，使楚雄市基本民生和公共体育使用发展得到重点保障。

**三是项目建设资金重点倾斜。**义务教育薄改与能力提升（2021-2025年）项目规划资金全州65049亿元，规划实施楚雄市和州本级8001万元，占12.3%；2021年-2023年下达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资金16089.02万元，楚雄市2892.26万元，占18%。其他项目和资金的安排楚雄市也是投入重点。

张云川委员，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到楚雄市就学的人数逐年增加，城市挤农村空现象已十分突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重点向城区学校转移已是趋势。下步我们将继续加大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力度加大对大城区学校，特别是楚雄市城区学校的投入。

再次感谢你对楚雄教育的关心关注。



联系人及电话：江玉波 3124965

---

抄送：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协提案委员会。

---